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ime2U International Holding Limited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27)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茲提述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告(「通告」)。誠如通告所載列，本公司董事(「董事」)組成的董事會(「董事會」)議決，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二十二日(星期一)下午二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西308號香港華美達酒店3樓茉莉廳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以供其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

茲亦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三月四日的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施清泉先生獲董事會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根據本公司章程細則第83(3)條，施清泉先生僅任職至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彼屆時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施先生合資格並且願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為執行董事。

茲補充通告除通告所載的決議案外，董事會提呈以下普通決議案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並酌情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7. 重選施清泉先生為執行董事。」

「8. 授權董事會釐定施清泉先生作為執行董事的酬金。」

承董事會命
時間由你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林志強

二零一五年六月五日

附註：

1. 除新增的提呈決議案外，通告所載的決議案並無任何其他變動。有關將在股東週年大會上考慮及批准的其他決議案及其他相關事宜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五年四月三十日的通告及通函（「**通函**」）。
2. 一份適用於股東週年大會的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已編製，當中包含本補充通告所載的新增提呈決議案。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亦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time2u.com）。
3. 並無按照與通函寄發的代表委任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的指示提交該表格的股東，如欲委派代表代其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則須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在此情況下，不應提交原代表委任表格。
4. 已按照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的指示提交該表格的股東務請注意：
 - (i) 倘並無按照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的指示提交該表格，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式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派的受委代表亦將有權按股東先前給予的指示或自行酌情（倘並無獲給予該等指示）對在股東週年大會上妥為提呈的任何決議案（包括本補充通告所載的新增提呈決議案）投票。
 - (ii) 倘已按照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列的指示於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48小時（「**截止時間**」）前提交該表格，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式填妥）將被視為股東提交的有效代表委任表格，並將撤回及取代之前由股東所提交的原代表委任表格。
 - (iii) 倘於截止時間後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至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或於截止時間前提交但未能正確填妥，則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項下的代表委任將為無效。原代表委任表格（如已正式填妥）將被視作有效的由股東所提交的代表委任表格。如並無向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提交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則由股東根據原代表委任表格所委任的委任代表將有權按照上文(i)項所述方式投票。
5. 股東謹請注意，填妥及交回原代表委任表格及／或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身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6.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林志強先生、嚴曉彤女士、黨書國先生及施清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常偉先生、聶星先生及余俊敏先生。